

勞工研究中的一個方法論問題： 從多元話語分析的視角看¹

吳肅然

北京大學社會學系

提要 一些勞工問題研究者在調查勞工的“痛苦”生活時卻意外獲得了研究對象對自身狀況的積極評價，這便與研究者的事實預設和價值立場發生衝突。於是這些研究者通過進一步的理論詮釋，否定了這些積極評價的“真實性”和“科學性”，以此鞏固研究者的階級分析策略。筆者不贊成這樣的做法，並通過多元話語的視角對其進行了方法論層面的批評。

一 問題的提出

在2007年北京大學社會學系研究生課程“勞動社會學”的課堂上，香港理工大學的潘毅老師與學生們進行過一次學術交流，簡要陳述了她在勞工研究方面的觀點、立場、方法以及個人的研究經歷。與不少勞工研究者類似，她清楚的表示出對當代中國勞工生存狀況的同情和不滿，而她所做的工作正是要通過與勞工階層的深入接觸來揭示後者痛苦的生存狀況，並通過“階級分析”等研究工具來揭示當代中國社會結構的不合理性。

潘毅在討論中提到了一個現象：作為調查對象的女工，有時會在訪談中表露出對自身生活狀況的積極評價。從研究過程來看，該現象是第一手的經驗材料，而在當今社會科學的語境下，這種材料所透露出的資訊卻往往與勞工調查者的研究預設以及價



值立場產生衝突。而且，這類滋生衝突的現象並不是個案。潘曾在一篇文章中提到：“在中國現在的社會，我們經常會問，那農民工到底是被迫的還是自由的，是高興的還是痛苦的？我這樣理解，當我們的農民工出去外面打工時，他們大部分是高高興興的”，“比如我早期接觸的女工，她們是對自己成為現代化工人感到自豪的”。²有學者對農民工進行過大規模的問卷調查，調查結果亦顯示“收入和經濟地位相對較低的農民工，卻意外地具有比較積極的社會態度”。³那麼研究者到底應當如何看待上述經驗材料給研究者和研究本身所帶來的“意外”呢？

對於這個問題的解決，潘毅等人借鑒了湯普森階級形成理論的思想。⁴她在論述中給出過一個表面的解釋，認為這些女工之所以對生活表示滿意，原因是她們是將現在與過去以及上一代做比照，感到生活水準提高便覺得滿意。⁵同時，潘在其他文章中又給出了隱含的但較為理論化的解釋，即農民工們受到不合理話語模式的束縛，尚缺少自由的主體意識，因而無法看清自己的處境。⁶作為佐證，潘在討論課上就提到，當研究者與受訪女工們進行深層次溝通時，許多女工逐漸意識到自己打工生活中的痛苦，很多人“都流下了淚水”⁷。這裏可以看到，研究者認為研究對象對自身境況的認知受到了各種因素的扭曲和遮蔽，而研究者由於具備較好的學術素養和較深刻的認識能力，因此能夠更加接近對研究對象的“真實”觀察和“真實”理解；或者是說，研究者能夠比研究對象更加遠離權力的影響，因而做出的判斷能夠更加忠實於“身體”或更加趨向於“解放”和“自由”。

以上觀點在邏輯上沒有明顯問題，但是當我們嘗試對這些研究者的知識觀做一總體理解時，便會產生方法論方面的疑惑。以潘毅為代表，不少勞工研究者在調查時多採用深度訪談和參與觀察的研究方法，考察實際的微觀現象，以調查對象的描述和分析作為最終“事實”判斷的依據。這種經驗主義立場已成為當今中



國社會學經驗研究的普遍前提，體現了實證思路在社會學方法論上的牢固地位⁸。然而在前述的女工研究中，當研究對象表示出對生活的滿意態度時，研究者並沒有推翻“勞工生活是痛苦的”這個研究假設，而是通過研究者自己的詮釋，將研究對象“非痛苦”的直接表達進行“痛苦化”的再處理。這樣的做法似乎不太合理。下文筆者將分別在實證主義、詮釋學和批判理論這三個常見的方法論範式下來考查上述做法的合理性問題。

二 問題引發的質疑

(一) 事後解釋

按照實證主義或後實證主義的思路，科學的社會研究應依照“理論假設→操作化→收集經驗資料→檢驗→接受或推翻假設”的步驟來進行，即命題和概念的操作化在前，而檢驗在後。因此，如果勞工研究者將女工的生活態度表達作為測量其“生活痛苦程度”的指標，那麼就必須在檢驗前後將其一以貫之，而不能依據女工的回答結果來主觀修改“生活評價”這一指標的結構效度。或許上述研究者不同意筆者的說法，因為他們所做的一系列研究並沒有按照嚴格的實證主義量化思路來進行，故所謂“生活評價”指標或許只是訪談中一個不太重要的參數。但是，如果女工們對生活做出負面評價，從而支持研究者的假設呢？在《開創一種抗爭的次文體：工廠裏一位女工的尖叫、夢魘和叛離》一文中，潘引述了工人的一些口頭表述來證實他們打工生活的不幸，如“在工人眼中，工人只不過是一些可以隨意丟掉的東西”，“望來世投胎？那就記住投胎做狗，也要投到別的地方去”。⁹在這裏，工人們對生活的消極評價便被採納為支持結論的經驗“證



據”。而這裏的處理與下面的解釋形成了顯著對照：“雖然我們會偶爾聽工友說某老闆人很好，有工傷會立即送去醫院，對工人很關心，但是資本和雇佣勞工的這種對立跟資本家作為個體是黑心老闆還是良心老闆無關，良心老闆同樣要榨取勞動剩餘價值，他也需要資本的累積”。¹⁰ 同樣，在這篇文章中作者一方面引述了湯普森的觀點，認為許多歷史學家不應該熱衷於爭論英國工業化早期工人生活水準的提高或降低，“工資和消費水準”並不是重要的“客觀變化因素”；¹¹ 另一方面作者在論述階級不平等時又給出這樣的表述：“現在廣州、深圳、東莞生活費多高，但是整個勞動力成本沒有提上去，被壓在一個很低的水準”。¹² 可見，研究者們對於分析指標的處理具有較強的主觀性和隨意性，儘管他們最終轉入了歷史大視角的解釋，但是在實證主義方法論的體系下，上述做法仍然屬於科學研究中的“事後解釋”謬誤，因此也就降低了該研究作為“社會科學研究”的說服力。

(二) 誰在被詮釋？

一些採用人類學方法的研究者並不認可實證主義社會學的操作方法，而是主張通過詮釋社會學的思路開展研究。按照這樣的觀點，研究者不應將社會學研究看做自然科學研究，不應苛求研究程式的“科學性”或“嚴密性”，不應通過類分析哲學的思路來計較研究中所出現的“概念”的、“詞”的意義。研究所要追尋的並不是客觀的自然事實，而是行動者的主觀意義。因此所謂的“事後解釋”都應被納入到研究者對研究對象的理解過程之中，這恰恰是“精神科學”研究的必需，所以上述研究者的“事後解釋”並沒有減弱社會學研究的科學性質。不過筆者認為，站在詮釋社會學（或者說現象學社會學）的立場，本文開頭所述的該勞工研究中的方法論問題仍然無法消除。理解社會學的



目的在於對一個指向他人行動意義的把握，在這裏，社會學研究所要把握的意義（雖然是主觀的）是外在於研究者的、研究對象所賦予行動的意義。所以，詮釋社會學取向的勞工研究，即使站在韋伯方法論的立場，其所要揭示的“意義”也是外在於研究者的“實在”。因此，勞工們對於自己生活的滿意度、對於自己工作的滿意度、對於自己所受剝削的認知、對於社會不平等狀況的認識、對於自己“夢魘”的看法、對於“宿舍政治”的參與及看法，均是詮釋社會學的重要關注對象和解釋變數。而研究者們利用自己的系統知識對所收集資料所進行的結構性和歷史性的再分析，超出了傳統詮釋社會學的方法論範疇。因此上述勞工研究者以馬克思或湯普森式的解釋來消解研究對象自己的口頭解釋、並在研究對象的意識層面另闢蹊徑的做法，同樣有悖於詮釋社會學的方法論主張。

(三) 誰的價值？

除實證主義和詮釋學傳統外，社會研究亦可採取批判理論的範式，而前述勞工研究者很有可能就持這種方法論立場。從批判理論的角度來看，社會學研究涉及價值判斷，因此不能將其等同於只處理經驗事實的自然科學問題。哈貝馬斯指出，“社會科學家最主要的任務，就是批判並揭露意識形態，而實證主義者卻只考慮到手段的有效性。這種工具性思維，往往忽略了目的本身所蘊涵的價值和意義問題。結果，在科學主義的認識論體系中，‘科學’被推崇為至高無上的‘最高原則’，就像宗教推崇萬能的上帝一樣”。¹³ 可見，哈貝馬斯認為，對社會學研究“科學性”的強調正體現了一種意識形態的宰製。而批判取向的研究者無需遵循實證主義研究的某些規則，他們只需要通過自己的研究來消除社會的不正義、指出人類社會未來的可能，如霍克海默



所說：“真正的理論更多地是批判性的，而不是肯定性的”。¹⁴ 如此可見，勞工研究者對工人生活狀況所做的各種訪問和觀察，同研究者自己對經驗材料所做的分析和詮釋一樣，均是為了達到批判當代中國不合理勞動現象的目的，它們之間的形式矛盾，只存在於傳統理論的邏輯結構中。在批判理論那裏，女工對生活狀況的認可只體現了枝節性的歷史要素，並不構成研究人員對勞動問題進行宏觀批判分析時的障礙。不過筆者認為，持批判理論的勞工研究者仍然需要回答這樣一個問題：他/她們如何理解工人們對生活所表現出的積極態度。筆者在前文已有過總結，研究者們有著這樣的歸因，即研究對象對自身狀況的評價受到了認知能力的束縛：樂觀的農民工處於“壓抑失語”的狀態，而相對悲觀的農民工則體現了“階級意識”的覺醒。可見，重視價值的批判取向研究者取消了研究對象進行價值評判的主體資格，從而化解了在研究者和研究對象間出現的價值衝突。可是，研究者有什麼資格這麼做呢？如果說在馬克思的時代，批判取向的研究者尚不需要回答這個問題，那麼在當代多元主義和個人主義的社會思潮大背景下，批判取向的研究者就無法回避此問題，因為“批判理論的要素與最先進的傳統理論一致”，¹⁵ 否則它無法達成自己的批判功能。正如潘毅所說：“階級話語不但被新自由主義的霸權計劃所取代，並且同樣遭到許多普通民眾的反感和厭惡，後者不僅是新興的城市中產階級，有時竟包括工人階級自身”。¹⁶ 那麼在這樣的歷史語境下，新的批判研究便不能一味的以“回歸馬克思”的辦法來塑造“階級話語”和“新自由主義話語”的對抗，而是應當深入到“新自由主義話語”的背後來進行討論，才有可能達成有效的理論批判。我們可以看到，一些勞工研究者正在進行這樣的努力，¹⁷ 可是就在這個過程中，農民工積極態度的表達突然給了研究者們一個“新自由主義式”的衝擊，而此時研究者們又不願意放棄“階級話語”，因為在他/她們看來，他/她們的的確確



感受到了勞工階層的困苦和社會的不公正。於是“新自由主義話語”和“階級話語”形成了各執一詞、難以調和的對抗。此時，通常帶著平等主義關懷的研究者們就不得不採取“理性立法者”式的辦法來消解掉“新自由主義話語”的有效性，以此來建立傳統批判理論所主張的、“社會現象在社會與歷史總體當中的‘客觀’邏輯關聯”。¹⁸ 然而這種辦法是不妥的，蓋因其違背了批判理論自身所強調的歷史性。

三 後現代分析：可能的出路

以上討論揭示出在現代社會理論的框架下理解該方法論問題的困難。筆者認為，之所以出現這種困難，是因為現代社會理論普遍暗含著本質主義一元論的立場。然而在當代社會反一元論的“真理體制”(regime of truth)下，勞工研究者在經驗研究中所感受到的工人生活態度與研究者自身所持的價值觀構成了多元格局。依照傳統一元論的思路來理解此多元的研究格局，必然會使研究者忽視學術場域中異己的話語模式，從而使研究過程顯得不夠客觀，自然也就降低了研究結論的說服力。

下面筆者嘗試從後現代詮釋社會學的角度對該方法論問題進行分析。

前文提到，按照韋伯詮釋社會學的方法，勞工研究者所要理解的是工人行動和話語的本真主觀意義。韋伯指出，“理解”有兩種途徑，一是理性的途徑，主要適用於其主觀意義能夠以知性清楚理解的行動；二是擬情式的再體驗，適用於那些可以完全再體驗當事者所經歷之情感關聯的行動。¹⁹ 因此，依韋伯式的理解，打工妹的“消費行為”可以被理解為打工妹對於美和社會交往的追求。然而勞工研究者卻將“購物”、“照相”和“塗指



甲”等行為詮釋為進城務工打工妹的“主體性再造”。²⁰ 誠然，這種對“社會性含義和動機”的分析頗具說服力，但“主體性再造”和“性別氣質塑造”等話語明顯包含著研究者建構的因素，超出了對研究對象主觀意義的理解範疇。在解釋工人生活滿意度時，勞工研究者採用了同樣的做法，原本工人對於自身生活條件的改善持積極態度，而研究者卻認為她們尚沒有完成“無產階級化”。可見在這些勞工研究中存在著兩個層面的理解：一是研究物件對自身行為的理解，二是研究者對研究對象行為的理解。那麼我們應當如何看待這兩層理解呢？

從前述勞工研究者的做法來看，他們認為研究對象對自身行為並沒有達到社會性和歷史性的理解，還沒有完成從“自在”到“自為”的轉化。因此對於所做研究來說，研究者的解釋更為重要，更具“本質”意義。可是，這些研究者在研究方法上往往持“emic”式的文化主位思路，這種強調研究對象立場的思路便和上述消解研究對象主觀解釋的做法形成了強烈對照，體現出不夠清晰的方法論思路。正如前文描述的那樣，筆者認為，無論勞工研究者持詮釋社會學還是批判理論，當他／她們在研究中遭遇到對同一狀況或行為的兩重不同理解時，他／她們都試圖通過一元論的思路來消除不同理解間的對抗。而這種做法卻往往有悖於研究者自身的某些價值標準和知識準則，從而暴露出研究者在自身歷史感和邏輯性之間的矛盾，因此也就難以回應來自當代社會思潮的質疑。

伽達默爾的哲學詮釋學提供了不同於傳統一元論的解釋思路。伽達默爾認為，詮釋社會學的目的並不是要揭示被理解者的主觀意義，因為這種主觀意義根本就不存在。在理解發生時，研究物件的行為和話語背後並不存在著本質的“主觀意圖”，這些行為和話語的意義恰恰存在於行為和話語之中。因此，對於伽達默爾來說，“理解”不再是一種“對於某個被給定‘對象’的主



觀行為”，它本身成為被理解者的存在的一部分，成為被理解者之意義形成過程的一部分，即“理解是屬於被理解東西的存在”。²¹對於研究者來說，“不管我們願意不願意，我們在理解過程開始的時候總是擁有一定的前見、前理解或前把握，這些前見、前理解或前把握就構成了我們自身的視域。它們不僅無法被我們丟棄，而且對於我們的理解活動實際上還有積極的意義”。²²這裏我們便可看到，當勞工研究者遭遇到自己與研究對象間的不同理解時，他們大可以拋棄一元論的處理辦法。對於女工來說，她們對於工作環境、生活條件、消費行為、市民的冷眼乃至《勞動法》均有著她們自己的理解，她們對中國社會的前理解和前把握構成了她們自身的“視域”，因此一個進城之後的打工妹會很自然的將打工生活和務農生活相比對，並認可這種新的生活狀態。而對於勞工研究者來說，當他／她們對工人的行為和話語進行理解時，他／她們的“前見”通常是由專業知識和人文價值所構成，因此研究者的理解容易被自己的問題意識所主導，從而形成另一種“視域”。在理解社會學的意義上，這兩種“視域”並沒有孰對孰錯之分。不同視域間的溝通需要通過“視域融合”達成，以形成具有歷史價值的“效果意義”。因此，當研究者面對著異己理解（而不是邏輯謬誤）時，應從肯定而不是否定的思路來解決異己理解與自身理解間的矛盾。這樣才能使研究變得更有說服力，也有利於社會科學方法論乃至現代性問題的深化發展。

四 多元話語的視角：對具體問題的探討

(一) “給定實在論”與“話語建構論”

對一元論的反對是後現代社會理論的普遍主張，前文關於伽達默爾詮釋學理論的敘述便提供了對本文所述方法論問題的一種



理解思路。筆者在這裏進一步追問，如果採取了多元論的立場，那麼研究者在遇到類似“積極評價”的具體問題時，應當採取何種不同以往的分析策略呢？

以上問題便涉及到後現代思潮的社會學意涵。按照謝立中的說法，後現代思潮“最重要的社會學內涵之一就是試圖否定作為全部現代主義社會學理論之基礎的那種‘給定實在論’傳統，用一種（多元主義的）‘話語建構論’的立場來取代之”。²³所謂“話語建構論”，即是指這樣一種觀點：“所有作為我們感覺、意識和言說之物件的東西以及我們的感覺、意識和言說本身都只是一種‘符號/話語/文本性’的實在，都是由我們所採用的語言符號（及相應的話語/文本/理論）建構起來的”。²⁴

按照話語建構論的觀點，社會學研究者通過問卷、訪談以及各種媒介所搜集到的“經驗材料”，都是由話語系統所建構出的具體話語或文本。它雖然指向“客觀世界”或“主觀世界”，卻並非古典社會學方法論所追求的“客觀社會現實”。因此，話語建構論便提醒研究者，要認識到研究對象和研究者背後話語系統的約束和指引，要“從約束和指引著這些文本資料產生和變化的那些話語系統中來獲得理解和詮釋這些文本資料之意義的線索”。²⁵

“話語建構論”體現了西方學界語言學轉向以來的知識積累，它對當代社會學方法論的發展有著極重要的啟發意義。遺憾的是，由於知識與社會間的多重交織，社會學經驗研究常常與方法論研究相脫節，故“話語建構論”的思想鮮見於社會學經驗研究中。

（二）多元話語分析示例

“話語建構論”所反對的“給定實在論”，正隱藏在前文所述的勞工研究中。對於“當前社會結構中農民工是否生活痛苦”的問題，研究者認為存在著一個給定的“社會事實”。因此當工



人的表達和研究者的感受不一致時，呈現在研究者面前的就是關於一個“給定實在”的兩種矛盾表述，故而持一元論的研究者就會想辦法消解掉其中的一種，這就是一些勞工研究者繼而訴諸工人“主體意識”的根本原因。但是這種做法只是研究者單一話語模式的再生產，無法體現其他話語模式的建構可能，因此易遭到方法論的質疑甚至會被外人指責為“trouble maker”。或許上述勞工研究者同許多經驗研究者一樣，不認可讀者對其研究方法及結論的“去絕對化”解讀，並且堅持認為訴諸“階級形成理論”是合理的做法，那麼我們不妨看一看另外一個社會學經驗研究。

郭子華和孫立平在《訴苦：一種農民國家觀念形成的仲介機制》一文中描述了土改工作組動員農民鬥地主的過程。

……首先動員雇工趙德愛，問問“有苦沒苦？”他說：“咱也沒有什”，又啟發他：“你給地主李存九做長工，受罪不受罪？”他說：“咱給人家做長工，是怨咱沒地，再說吃上人家熟的，賺上人家生的，不好好受就行啦？”最後問了他一句“你的腳怎樣凍壞了？”這一問才激動了他，便向大家訴起苦來，他說：“說起腳來就想起給人地主家擔谷扭了腿，疼的不能走路，柱了一柱扁擔，掌櫃見了罵了咱一頓，怕壞了人家扁擔尖，咱腿疼人家卻不管。想起來咱一個窮人真還不如人家地主一根扁擔。腿疼的沒辦法，不能歇，又給人家去打麻子，穿著鞋，又被掌櫃訓教了一頓，嫌咱穿的鞋硬，踏碎人家的麻子；只好把鞋脫了，赤著腳在冷土場裏打了一天麻，自此兩雙腳便不斷的疼了起來。就這人家也不心疼咱一點，還逼著下冷水裏漚麻杆，實在凍的下不去，從此失去了飯碗。”積極分子更進一步啟發了他的仇恨：“咱馬廄誰不知道人家地主李存九家驢，一到夏天就不肯叫駝煤了，驢真比窮人好活的多呢。”最後德愛覺悟了，決心要和地主幹，又讓他去動員



別人。在他的訴苦影響下有不少人都說了真心話：“這一下咱就知道啦，非和狗日地主鬥到底不可。”

又如牛福秀被地主趙三五唾過一面，大家都知道是他心裏一塊病動員他向地主訴苦，他說：“事情已經多少年啦，也算不上人家錢，何必白惹人呢？”這時幹部們便提出“吃谷還谷”“吃米還米”的口號，過去無故被他當眾唾了你，雖然不痛，可是丟人敗興哩，現在雖不能算錢，氣也該出一出。他這才想通了。在他訴苦影響下，不少受過氣沒說話的老實農民，都向地主展開鬥爭。從此馬廄不吭氣的老實農民都說了話。幹部積極分子說：“這些落後人，原來都有苦，是咱們沒好好去幫助呀。”²⁶

上文中的趙德愛和牛福秀屬於土改運動中的“落後分子”，對地主本沒有多大怨恨，缺少鬥地主的願望和動機。可是經過工作組的訴苦動員後，就表示出“非和狗日地主鬥到底不可”。按照郭于華和孫立平的解釋，訴苦活動“重構了農民與周圍世界的關係，包括與國家的關係”，“階級是通過一系列權力機制和技術達到集體認同而建構出來的實體，而且這一‘表述性建構’與農村的客觀現實存在著偏離”。²⁷可見二位作者認為，“非和狗日地主鬥到底不可”的表達是經訴苦動員後的產物，是一種建構出的階級意識，與客觀現實存在著偏離。

前文提到，本來對生活較為滿意的女工在和研究者進行深入溝通後，很多人“都流下了淚水”。將女工與這裏的農民相比較，我們就能夠發現作為解釋者的研究者們的矛盾。女工研究者將“階級關係”作為“給定實在”，並將受訪者最初的言語表達看成“假像”；而農民研究者則將受訪者的原初表達當成“給定實在”，並將“階級關係”看成建構的產物。我們很難對比這兩種矛盾做法背後的方法論依據，所能看到的只有研究者的不同研



究預設。從多元話語分析的立場來看，無論是受訪者的原初表達還是後來“階級意識”的發現，都不反映所謂的“給定實在”。受訪者的原初表達使用的是語言，而這些語言又經過了各種符號載體的記錄和傳播，體現著一種話語建構；而受訪者在動員活動後的表達，再加上研究者進一步的文字詮釋，必然更是話語建構的產物。認識到這一點，我們才能更合理的來對待不同的話語模式，而不是簡單的以單一話語模式否定其他的表述可能。郭孫二位提出“階級的建構和持續的階級鬥爭的實踐是以一種作為‘部分真實’的階級性社會分化為基礎的”²⁸，這裏的“部分真實”也能傳達二位作者對多元話語分析模式的認肯。

下面看另外一個例子。許葉萍和石秀印在《工人階級形成：體制內與體制外的轉換》一文中提到：“工人階級可能會形成，也可能不會形成。它是否形成取決於社會能否把工人吸納進現有的體制，通過對現有體制的調節，讓工人相對於其他社會階層獲得相對的公正。如果工人不能夠被納入既存的體制，或者如果他們僅僅在形式上而非實質上達到他們所認為的公正，那麼馬克思意義上的工人階級的形成就是不可避免的”²⁹。對於這段文字，潘毅是這麼評價的：“表面上是同情工人的需要，認可他們合法組織起來的權利，然而許和石保護工人權利的迂回路線卻導致對現有體制的公正化，剝奪了工人階級形成自己的階級的權利”³⁰。從這段話能看出，潘十分不同意許、石二人的觀點。這裏筆者嘗試用另一種話語來評價許、石二人的文本：“由此可見，當社會成功的供給了工人的物質需求時，當工人成功融入資本主義制度的經濟整合方式時，當統治精英通過民主程序把工人階級成功結合到政治進程中時，工人階級激進主義就會受到很大的阻抑。”可以看到，同樣針對許、石二人的文本，作者給出了一種完全不同的評價，而該評價正是W.桑巴特在名著《為什麼美國沒有社會主義》中給出的理論解釋。³¹



由此可見，不同研究者之間常常顯示出多元的話語格局。一個右翼的實證主義者完全可能以積極表現的量化指標來論證自己的保守觀點，³² 雖然這種話語模式也必然存在著缺陷，但是我們仍需要重視其所蘊涵的方法論意義。實際上，即使對於“階級話語”基石的湯普森階級形成思想，我們也能看到迥異的理解。潘毅等人認為從第一代到第二代乃至第三代農民工經歷了一個由“自在”到“自為”的階級形成過程，故第一代農民工階級處於壓抑失語，沒有覺悟的狀態。但《英國工人階級的形成》一書的譯者錢乘旦就曾指出：“（按照湯普森的理解）階級的‘存在’和階級‘覺悟’是同一的，存在不可能沒有‘覺悟’，覺悟本身就是‘存在’的一個必要組成部分。不可能只有階級而沒有覺悟，階級不可能先於覺悟而存在”；“‘自在的階級’和‘自為的階級’之間的差別是不存在的，有階級就必須‘自為’，沒有覺悟的‘階級’是不可想像的”。³³

同樣，多元話語建構也會出現在同一主體那裏。以研究對象為例，農民工在面對著不同的時間、空間和參照物時，很有可能給出關於生活評價的矛盾表述。對研究者亦是如此，潘毅自己的研究已經提供了多元話語分析的素材：如果我們將她早期的《開創一種抗爭的次文體：工廠裏一位女工的尖叫、夢魘和叛離》與近期的《農民工：未完成的無產階級化》二文做比較，便能清楚看到兩種不同的話語建構策略。潘毅認為自己在《開》文中“走向後現代、後結構理論”的做法“非常不足夠”，“我在沒有處理好中國的社會關係的問題的時候，就跑到非常微觀的層面去了。”可見潘隨著研究的深入改變了自己的話語建構策略。但是她也指出：“我不是認為我原來的做法是非常錯誤的”，筆者也同意這個說法，因為無論是引述“福柯等很時髦的理論”還是“回到馬克思”，³⁴ 無論是使用精神分析還是階級分析，其所代表的只是話語建構策略的差異，而不是孰對孰錯的問題。



五 結語

上節的多元話語分析示例以批判的方式展現出“話語建構論”的方法論優勢，下面筆者以同樣的思路回到本章開頭的問題。筆者認為，首先，勞工研究者需要認可農民工積極生活態度的意義，因為它代表了工人自身的、合理的意義建構。需要注意的是，工人對於生活的評價並不是一成不變的，不同的工人或同一個工人在不同時候都可能給出矛盾的評價。在這些多元的矛盾評價中，並不是只有那些後來的、與研究者感受一致的、能夠較好納入研究者理論框架的評價才具備“真實性”或“科學性”。其次，即使在調查中遇到了研究對象的積極態度，研究者仍可以通過考察工人的不合理境遇來堅持自己的結構分析，因為這代表著不同視域的知識生產，有助於我們打破單一話語模式的遮蔽。再次，當研究者遭遇了不同話語模式的挑戰時，不應通過簡單否定其他話語模式的方法來固守自己的分析策略，而應當深入到意識形態的層面進行考察，挖掘不同話語建構策略背後的潛在假設，以此達到“視域融合”，從而找到或建構出更有說服力的話語模式。具體來說，我們不妨問一問：為什麼當工人對自己的生活狀態表示滿意時，堅持階級分析的研究者就會感到研究阻力呢？是不是因為大家共用著“人是自己幸福的唯一且最好的判定者”這一自由主義基本原則？³⁵ 為什麼“帕累托改進”的解釋策略會如此有效的消解人們對當代中國勞工問題的負面看法呢？是不是因為人們普遍繼承了總體主義的功利主義正義觀？為什麼研究者傾向於認為“勞工是否痛苦的問題”存在著唯一確定的答案呢？是不是因為實證主義給社會科學研究者們打下了過深的烙印？為什麼實證社會學的經驗研究者往往最終陷入心理主義的泥沼呢？³⁶ 是不是因為“社會學研究就其本質來說只能是哲學、科學和藝術的結合”？³⁷ 為什麼1949年以後中國的“主導”政治經



濟學能夠發生數次激變呢？是不是因為結構和話語與階級意識和社會運動之間存在著極其複雜的勾連？當研究者發現並思考這些問題時，我們就會逐漸認識到，所謂“強調個人主義、專業分工、機會平等以及市場開放的新自由主義”³⁸ 話語，並不簡單是統治階級“為了掩護其階級地位和社會特權而採取的一種政治策略”，³⁹ 而是一種有著深刻思想和社會根源的歷史現象，它甚至也一直影響著社會學方法論的發展。正因為如此，在當代中國的歷史背景下，一種過於激進的話語模式便很難與“新自由主義話語”形成有效對抗。這也正是其他中國社會分層學者建構“斷裂社會”、“中產階級社會”、“碎片化趨勢”和“結構化理論”等“社會政策”話語的原因所在⁴⁰。

當然，正如前文對多元話語格局的肯定，上述判斷並不能抹殺階級分析在處理某些現象時所具備的理論優勢。多元話語分析的任務“不在於尋求某種唯一的、最終可以得到公認的結果”，而是通過展現人類社會話語系統的多樣性來幫助不同的分析者、詮釋者和行動者來“實現他們之間的溝通和對話”。⁴¹ 或許在吸收借鑒了人類學社群主義、社會轉型、全球化等當代理論元素及話語模式後，階級分析會煥發出新的生命力，成為“新自由主義話語”之後的新主導話語。不過即便如此，它仍需要繼續接受多元話語競爭的檢驗。

注釋

- 1 本文的思考成型於北京大學研究生課程“社會學理論”的課堂討論。感謝立中教授在論文修改過程中給予的悉心幫助，唯文責由作者自負。
- 2 潘毅、盧暉臨等，〈農民工：未完成的無產階級化〉，《開放時代》（2009），第6期，15。
- 3 李培林、李輝，〈農民工在中國轉型中的經濟地位和社會態度〉，《社會學研究》（2007），第3期。



- 4 Thompson, E.P. *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68).
- 5 潘毅、盧暉臨等，〈農民工：未完成的無產階級化〉，《開放時代》(2009)，第6期，15。
- 6 余曉敏、潘毅，〈消費社會與“新生代打工妹”主體性再造〉，《社會學研究》(2008)，第3期；潘毅、陳敬慈，〈階級話語的消逝〉，《開放時代》(2008)，第5期。
- 7 根據筆者的課堂記錄。
- 8 實證思路並不等同於實證主義，這方面的討論可參考阮新邦，《邁向嶄新的社會知識觀》，(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
- 9 潘毅，〈開創一種抗爭的次文體：工廠裏一位女工的尖叫、夢魘和叛離〉，《社會學研究》(1999)，第5期，19。
- 10 潘毅、盧暉臨等，〈農民工：未完成的無產階級化〉，《開放時代》(2009)，第6期，8。
- 11 潘毅、盧暉臨等，〈農民工：未完成的無產階級化〉，《開放時代》(2009)，第6期，11。
- 12 潘毅、盧暉臨等，〈農民工：未完成的無產階級化〉，《開放時代》(2009)，第6期，16。
- 13 黃光國，《社會科學的理路》，(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6)，312。
- 14 霍克海默，《批判理論》，(重慶：重慶出版社，1989)，李小兵等譯，229。
- 15 霍克海默，《批判理論》，(重慶：重慶出版社，1989)，李小兵等譯，229。
- 16 潘毅、陳敬慈，〈階級話語的消逝〉，《開放時代》(2008)，第5期，54。
- 17 潘毅，〈打工者：階級的歸來或重生〉，《南風窗》(2007)5月上；潘毅、陳敬慈，〈階級話語的消逝〉，《開放時代》(2008)，第5期。
- 18 謝立中，〈走向多元話語分析：後現代思潮的社會學意涵〉，(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9)，32。
- 19 韋伯，《社會學的基本概念》，(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顧忠華譯，5–6。
- 20 余曉敏、潘毅，〈消費社會與“新生代打工妹”主體性再造〉，《社會學研究》(2008)，第3期。
- 21 伽達默爾，《真理與方法》，(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1992)，洪漢鼎譯，8。
- 22 謝立中，〈社會行動的意義：三種模式的比較〉，《社會理論學報》(1998)春季號，112。



- 23 謝立中，〈走向多元話語分析：後現代思潮的社會學意涵〉，（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9），前言，1。
- 24 謝立中，〈走向多元話語分析：後現代思潮的社會學意涵〉，（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9），12。
- 25 謝立中，〈走向多元話語分析：後現代思潮的社會學意涵〉，（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9），34。
- 26 郭于華、孫立平，〈訴苦：一種農民國家觀念形成的仲介機制〉，載孫立平，《現代化與社會轉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396。
- 27 郭于華、孫立平，〈訴苦：一種農民國家觀念形成的仲介機制〉，載孫立平，《現代化與社會轉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405–406。
- 28 郭于華、孫立平，〈訴苦：一種農民國家觀念形成的仲介機制〉，載孫立平，《現代化與社會轉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406。
- 29 這段引文轉引自潘毅與陳敬慈的文章《階級話語的消逝》，但筆者在許、石二人的原文中沒有找到相同的表述。許、石兩位作者的原表述如下：“綜合上述，一個顯見的邏輯是，如果社會建立起平衡勞資關係、使工人免受（或少受）客觀剝奪的制度體系，並且將工人組織作為這一制度的組成部分，對工人的訴求進行合理的、有效的回應，馬克思意義上的工人階級就不會形成。相反，如果制度體系不完善或相對陳舊，工人的體制內行動不能得到所期望的回應，其行動就可能轉向體制外，以至馬克思意義上的工人組織和工人階級難免形成。”（許葉萍、石秀印，〈工人階級形成：體制內與體制外的轉換〉，《學海》2006，第4期，39）。為避免打斷正文的論述邏輯，在不扭曲原義的前提下，筆者轉引了潘毅與陳敬慈的引文，特此說明。
- 30 潘毅、陳敬慈，〈階級話語的消逝〉，《開放時代》（2008），第5期，59。
- 31 Sombart, W. *Why is there no socialism in the United States?* translated by Patricia M. Hocking and C. T. Husbands. (N.Y. : M.E. Sharpe, 1976); 秦暉，〈為什麼美國沒有社會主義〉，載劉智峰編，《中國政治體制改革問題報告》，（北京：中國電影出版社，1999），185–186。
- 32 哈特威爾，〈1800–1850年間日益提高的英格蘭生活水平〉，載哈耶克編，《資本主義與歷史學家》，秋風譯，（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3）。
- 33 錢乘旦，〈湯普森和〈英國工人階級的形成〉〉，載湯普森，《英國工人階級的形成》，（南京：譯林出版社，2001），錢乘旦等譯，995–996。
- 34 潘毅、盧暉臨等，〈農民工：未完成的無產階級化〉，《開放時代》（2009），第6期，6–7。



- 35 Bentham, J., *An introduction to the principles of morals and legislation*. (London: University of London, Athlone Press, 1982).
- 36 米爾斯，〈社會學的想像力〉，（北京：三聯書店，2005），陳強、張永強譯，71–72。
- 37 趙鼎新，〈社會與政治運動講義〉，（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序，3。
- 38 潘毅，〈打工者：階級的歸來或重生〉，《南風窗》（2007）5月上，36。
- 39 潘毅，〈打工者：階級的歸來或重生〉，《南風窗》（2007）5月上，36。
- 40 關於這幾種分層話語的討論，可參考潘毅、陳敬慈，〈階級話語的消逝〉，《開放時代》（2008），第5期，57–60。
- 41 謝立中，〈走向多元話語分析：後現代思潮的社會學意涵〉，（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9），37。

